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67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采用网下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8,719,771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03元，共计募集资金2,099,999,990.13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39,899,999.8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060,099,990.31元，已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于2015年3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98,719.77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57,501,270.5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7-25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媒体村支行	7115710182600024192	2,060,099,990.31	221.92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路支行	06000140900016321		61.27	宁夏银川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110060194018010145926		1,568.95	北京平谷区马坊镇B05-01、B05-02居住及社会停车场库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媒体村支行	7115710182600024334		664,021.92	湖南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 建设项目
合 计		2,060,099,990.31	665,874.06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发生变更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总额均达到了承诺的投资金额，与承诺的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项目所在地的政府规划调整，导致该项目无法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期由原定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告编号：2017-114）。宁夏银川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已完工达到预定可

销售状态，但由于项目尚未销售和结算完毕，因此不适用该情况。

北京平谷区马坊镇 B05-01、B05-02 居住及社会停车场库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主要原因系：1、由于政府对房地产的调控政策，致使项目实际的销售价格未达到当初可行性研究假设条件下的预测售价；2、项目实施期间的原材料、人工成本等增加，超出了当初可行性研究假设条件下的预测成本；3、募集资金到位时间较预计时间晚导致项目建设期利息增加。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2015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到 2016 年 3 月 18 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完毕。

2016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到 2017 年 3 月 20 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完毕。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665,874.06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占募集资金总额的 0.03%，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05,750.1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06,442.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8 年：6,852.36				
						2017 年：43,642.51				
						2016 年：16,466.11				
						2015 年：139,481.6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湖南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湖南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58,785.75	58,785.75	59,149.63	58,785.75	58,785.75	59,149.63	363.88	2019 年 12 月 31 日[注 1]
2	宁夏银川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	宁夏银川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	107,773.88	107,773.88	108,088.32	107,773.88	107,773.88	108,088.32	314.4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	北京平谷区马坊镇 B05-01、B05-02 居住及社会停车场库项目	北京平谷区马坊镇 B05-01、B05-02 居住及社会停车场库项目	39,190.50	39,190.50	39,204.63	39,190.50	39,190.50	39,204.63	14.13	2015 年 9 月

[注 1]：湖南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项目涉及项目所在地的政府规划调整，导致该项目无法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完工，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期由原定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告编号：2017-114）。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湖南醴陵市马放塘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888.00	2,198.31	5,376.31	8,370.99	17,037.04	不适用
2	宁夏银川火车站棚户区改造项目	不适用	54,845.00	6,489.82	9,446.26	3,168.88	22,516.24	不适用
3	北京平谷区马坊镇 B05-01、B05-02 居住及社会停车场库项目	不适用	20,733.00	1,176.21	368.14	3,141.55	6,522.39	否